

中山大学

会计硕士专业 (MPAcc) 课程 (全日/ 在职制)

学生/ 毕业生入读 QP 之学科规定

QP 课程	学科范畴	大学学科名称
单元 A – 财务汇报	财务会计/ 财务报告	高级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
	法律 (含商业法及公司法)	商法
单元 B – 企业财务	管理/ 成本会计	高级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
	财务管理/ 公司理财	高级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
	统计学/ 计量方法	统计与数量分析方法
	管理学	战略管理
单元 C – 业务鉴证	审计学	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
	管理信息/ 会计信息系统	管理信息系统
	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	高级审计理论与实务
单元 D – 税务	税法/ 税务筹划	中国税制与企业纳税筹划
期终考试	经济学	管理经济学
	市场营销/ 市场学 ¹	

备注 1: 该项课程可由本科课程内相应科目填补。

其他备注: 学生须修读上述科目, 以符合注册入读 QP 的学科要求。如遇上缺科情况, 可选择本会认可的国外或国内会计专业考试 (例如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) 中取得相关合格成绩, 代替所缺科目。